附件3

社区托老照料机构床位运营

补贴申请承诺书

海淀区民政局（老龄办）：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本社区托老照料机构严格遵守北京市及海淀区养老服务各项管理制度，诚信经营，服务为本。根据《关于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社区托老照料机构支持与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现申请运营补贴，并声明如下：

一、本机构保证所有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所提交服务统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本机构托老照料服务情况。

二、本机构承诺所出具的票据符合财务管理规定，保证其真实性和有效性。

三、本机构保证按照规定时限、地点接受相关部门核查和审计，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